

《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以「我」與「人物」 為中心的意識書寫

鍾明全

南華大學文學所碩士班二年級

摘要

《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為晚清四大譴責小說之一，作者吳沃堯將晚清的政治腐敗與社會種種亂象，用犀利的筆觸諷刺揶揄，上至宮廷官場，下至賭館妓院，用第一人稱的敘事視角，引領讀者感同身受的經歷。因此，本論文在其譴責意識的生發過程作初步探討，再透過書寫策略的經營觀察敘事模式的系統建構。

首先可從晚清的社會背景中，看出作者本身的書寫意圖，由此提出譴責意識的研究價值不容小覷；再者透過書寫模式的策略，分為「敘事視角」與「敘事人物特性」為主軸的兩個章節一一論述；最後引導出結論，驗證《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的譴責意識與書寫的研究價值。

關鍵字：晚清；譴責小說；譴責意識；敘事視角；敘事人物特性



一、前言

晚清的政局紛亂動盪，知識分子在此局面下無力於挽救政治，因此，將其救國存亡的意念投射在「小說」之中，並且利用當時的社會風氣之轉變，成就書寫背景的敘事要素，以故事敘事的方式諷刺揶揄當朝政治的腐敗與士人的痛心疾首之感。如阿英所說的：

在中國小說史上，有兩個時期是最突出的。一是唐代的傳奇小說，二是晚清小說。這兩個時期的小說特點，就是全面地反映了當時政治、經濟以及社會生活情況，和產生於當時政治、經濟制度急遽變化基礎上的各種不同的思想。¹

所以，在晚清這樣的時局中，小說的敘事手法與隱含的社會反應便成為散播在民間的重要思想之管道。

作者吳沃堯出自中落的仕宦家庭，對於政治的腐敗有著深刻的反思，因此在他的作品中處處可見其針貶官場利益，以及揭露民間貪腐之勾當，將反覆於官場的黑暗、三教九流的眾生醜態一一記錄轉化為小說筆下的書寫原形。然而，《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被歸類於四大譴責小說²，關於譴責小說的定位，可見魯迅所曰：

戊戌政變既不成，越二年即庚子歲而有義和團之變，羣乃知政府不足與圖治，頓有掙擊之意矣。其在小說，則揭發伏藏，顯其弊惡，而于時政，嚴加糾彈，或更擴充，并及風俗。雖命意在于匡世，似與諷刺小說同倫，而辭氣浮露，筆無藏鋒，甚至過甚其辭，以合時人嗜好，則其度量技術之相去亦遠矣，故別謂之譴責小說。³

由此可見，譴責小說的譴責意識之形式與內涵皆與諷刺小說的針貶意味有著層次上的差異。因此在書寫策略上，直接描繪其醜惡行為和直述對白的方式，成為譴責意識彰顯的特色原型。

本論文即透過吳沃堯所著《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的敘事策略研究，進一步探討譴責意識的形成與意含抒發，藉以延伸至晚清時期的小說發展所呈現的意

¹ 阿英，《小說三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頁196。

² 晚清四大譴責小說，係指劉鶚《老殘遊記》、李伯元《官場現形記》、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和曾樸《孽海花》。

³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台北，里仁書局，2006年，頁261。



義面向，在士人階層抒發與民間階層接受的雙向互動中，開啟不同以往研究的價值。⁴

二、書寫策略：以「我」為中心

在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清楚可見每回章節都由「我」作為敘事的主軸，在此的第一人稱的視角選擇，看似主觀的經歷，卻是呈現客觀現實的投射。比方說，主角是「九死一生」這樣的「我」，透過「我」的描述，將當時社會的種種亂象，上至宮廷、官場，下至賭館、妓院，藉由這些人間的怪現狀暢談晚清腐敗的風氣與憤世之情。

在《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第二回中，開頭首段說道：

只因我出來應世的二十年中，回頭想來，所遇見的只有三種東西：第一種是蛇蟲鼠蟻；第二種是豺狼虎豹；第三種是魑魅魍魎。二十年之久，在此中過來，未曾被第一種所蝕；未曾被第二種所啖；未曾被第三種所攫；居然被我都避過去了：還不算是九死一生嗎？⁵

從這段論述中，隱含著諷刺世道的紊亂，也暗指「我」的存在得之不易。在全書的開頭第二回提及自己的出身，用意在一方面彰顯往後的經歷見聞都由「我」作為敘事的主軸；另一方面，也藉由此段的描述，開啟世道處處是險惡的氛圍；凸顯出書寫意識背後的社會意識與存在。

在《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的書寫策略以「我」為中心，第一人稱的主觀視角在小說中呈現出兩種不同的觀點，分別以下兩節論述：

(一)主觀意識：作者心理的投射

從《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時常出現在主人翁「我」的獨白敘事中，常會引出對於世事的感慨與譴責。比方說，在第四十三回中，對於科舉考試的議論便

⁴ 以往研究的核心在場域的設定和人物敘事的描寫，對於其背後書寫意識的產生少有條件式的歸納與驗證，本論文的重要價值即在從書寫策略中分析其書寫意識的建構，並在其書寫條件中凸顯譴責意識的基本型態。

⁵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5。



帶著深刻的嘲諷意味：

我一面走，一面想著，作了幾篇臭「八股」，把姓名寫道那上頭去，便算是個舉人，到底有甚麼好榮耀的？這個舉人，又有甚麼用處，可笑那班人，便下死勁的去爭他，真是好笑！⁶

又如第五十回中厭惡官僚的話語：

我敢說一句話，這個官，竟然不是人做的；頭一件要先學會了卑污苟賤，才可以求得著差使；又要把良心擱過一邊，放出那殺人不見血的手段，才弄得著錢。這兩件事我都辦不到的，怎麼做好官？

由此可看出，「我」的敘事視角反映著作者本身對抗官僚體制的心態，以及陳述公正義理的價值。在官場腐敗著規矩，把制度變成爭奪利益的手段，作者一再於小說敘事中闡述自我價值的伸張，以及對於現實社會的悲鳴與抗爭。

所以，在主觀意識的審視之下，「我」的敘事視角對讀者產生出小說中現實的拉力，將小說的敘事環境反射出現實生活中的權力失衡面向，透過「我」的詮釋，在敘事情節中灌輸譴責的意識。

(二)客觀意識：社會現象的反映敘事

在《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的書寫策略雖然以「我」為中心，第一人稱的主觀視角在小說中卻呈現出客觀的經歷描述。也就是說，這個主體「我」是引導客觀事實存在的媒介，透過他人的經驗與行為，反映出社會價值的扭曲和爭名逐利的種種亂象。如第十九回中藉變賣田產惹出的事端看官民之間的欺壓與無奈：

我道：「他有的是錢，既然要把田地連成一片，就是多出幾個錢，也不為過。我的田，又未少收過半粒租米，怎麼乘人之急，希圖賤賣，這不是為富不仁麼？」……「難道說重了舉人，就好強買人家的東西了麼？」雲岫也冷笑道：「他並不要強買你的，他只把南北兩址也買了下來，那時四面都是他的地方，他只要設法斷了你的水源，只怕連一丈也不值呢。你若要同他打官司，他有的是銀子、面子、功名，你抗得過他嗎？」⁷

由此可看出，「我」的敘事視角反映著作者本身對抗社會不公的心態，以及公平正義的價值，另一方面，藉由對話的方式引領出社會亂象的產生在於階級間的利

⁶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358。

⁷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144。



益關係。

再如第十三回中對於禁菸一事的論述：

繼之道：「……依我看上去，一省兩省禁，也不中用；必得要奏明立案，通國一齊禁了才好。」我道：「通國都禁，談何容易？」繼之道：「其實不難，只要立定了案，凡係吃煙的人，都要抽他的吃煙稅，給他註了煙冊，另外編成一份煙戶；凡係煙戶的人，非但不准他考試出仕，並且不准他做大行商店。那吃煙的人，自然不久就斷絕了。」⁸

從以上的對話論述中，可以觀察到「我」之主體意識帶領出他人的客觀描述成為敘事意識的主軸，並且作者對於社會弊病不只在譴責上大做文章，更是有建言提供參考。

透過以上論述，「我」的兩種面向融入在小說敘事主體與客體表現之中，不僅強化了敘事的結構背後的深刻意義，並連繫到現實與小說世界連結的影響，提高了小說裡譴責意識的現實面價值。

三、敘事人物特性

在小說中，人物的形象建立與其行為特徵的書寫十分重要，透過人物敘事的手段，將其情節的鋪陳與內涵更具形象化的表露，使讀者深入在人物形象延伸的世界之中，完成思想空間的凝塑。美國敘事學家查特曼在《故事與話語》中，強調在人物的虛構性為前題下，堅持人物是由特性構成的觀點。他將特性界定為「相對穩定持久的個人屬性⁹」。情節與特性的區別，在於特性存在於故事，是一種內在因素，在「隱喻的意義上被看成一個與構成情節的橫向事件鍊交叉的垂直集合體¹⁰」這樣的特性意義，透過胡亞敏的《敘事學》中可得到驗證：

情節在故事中有確定的位置，即使在話語中被顛倒交錯，但自然順序仍可重建。特性不是一個時間鍊，而是一個整體共存。也就是說，特性是一個

⁸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93。

⁹ 查特曼，《故事與話語》，紐約，康乃爾大學出版社，1978年，頁126。

¹⁰ 查特曼，《故事與話語》，紐約，康乃爾大學出版社，1978年，頁127。



框架，同一特性可以從不同事件中表現出來。¹¹

由此可知，敘事人物的特性藉由小說中行為表現的相互交錯得以存在。比方說在第六回描寫旗人的形象特性：

京城裡小茶館泡茶，……自己帶了茶葉去呢，只要一文京錢就夠了。有一天，高升到了茶館裡，看見一個旗人進來泡茶，卻是自己帶的茶葉，打開了紙包，把茶葉盡情放在碗裡。那堂上的人道：「茶葉怕少了罷！」那旗人哼了一聲道：「你哪裡懂得？我這個是大西洋紅毛法蘭西來的上好龍井茶，只要這麼三四片就夠了。要是多泡了幾片，要鬧到成年不想喝茶呢！」堂上的人，只好同他泡上了。高升聽了，以為奇怪，走過去看看，他那茶碗裡間，飄著三四片茶葉，就是平常吃的香片茶。……後來又看見他在腰裡掏出兩個京錢來，買了一個燒餅，在那裡撕著吃，細細咀嚼，像很有味的光景。吃了一個多時辰，方才吃完。忽然又伸出一個指頭，蘸著些唾沫，在桌上寫字，蘸一口，寫一筆。……原來他那裡是寫字，只因他吃燒餅時，雖然吃的十分小心，那餅上的芝麻，總不免有些掉在桌上，他要拿舌頭舐了，拿手掃來吃了，恐怕叫人家看見不好看，失了架子，所以在那裡假裝著寫字蘸來吃。……又忽然在那裡出神，像想甚麼似的。想了一會，忽然又像醒悟過來似的，把桌子狠狠的一拍，又蘸了唾沫去寫字。你道為甚麼呢？原來他吃燒餅的時候，有兩顆芝麻掉在桌子縫裡，任憑他怎樣蘸唾沫寫字，總寫他不到嘴裡，所以他故意做成忘記的樣子，又故意做成忽然醒悟的樣子，把桌子拍一拍，那芝麻自然震了出來，他再做成寫字的樣子，自然就到了嘴了。¹²

又說：

他餅吃完了，字也寫完了，又坐了半天，還不肯去。天已晌午了，忽然一個小孩子走進來，對著他道：「爸爸快回去罷，媽要起來了。」那旗人道：「媽要起來就起來，要我回去做甚麼？」那孩子道：「爸爸穿了媽的褲子出來，媽在那裡急著沒有褲子穿呢。」那旗人喝道：「胡說！媽的褲子，不在皮箱子裡嗎？」說著，丟了一個眼色，要使那孩子快去的光景。那孩子不會意，還在那裡說道：「爸爸只怕忘了，皮箱子早就賣了，那條褲子，是前天當了買米的；媽還叫我說屋裡的米只剩了一把，餵雞兒也餵不飽

¹¹ 胡亞敏，《敘事學》，湖北，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年，頁143。

¹²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41。



了，叫爸爸快去買半升米來，才夠做中飯呢。」那旗人大喝一聲道：「滾你的罷！這裡又沒有誰給我借錢，要你來裝這些窮話做甚麼！」……說著起來要走。那堂上的人，向他要錢。……他伸手在腰裡亂掏，掏了半天，連半根毛也掏不出來。……只得在身邊掏出一塊手帕來抵押。……那旗人方得脫身去了。¹³

從這一大段對於旗人的人物特性描述之中，可以從旗人的行為動作到說話口氣，以及周遭人物的看法與對話，交織建構出敘事人物特性的形象。

因此，在書寫策略中，「敘事人物特性」的營造手法在形象上確立故事人物的性質走向，連帶引領出故事背景陳述的隱含意識。藉由「敘事人物特性」的完整建構與交錯敘事，將譴責意識的發揮深入到故事敘事的模式系統之中，使得敘事結構的原形同時具備著形象特色與意義涵養。

四、結語

在晚清動盪貪腐的時局中，小說的盛行無論從論述或閱讀，或是從士人階級往下層民間傳播，都可見到其書寫意識背後存在著深遠的精神意涵與形式進化。吳沃堯的《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是晚清四大譴責小說中最為明顯的，無論是譴責的對象分布之廣，更是譴責的語言用辭之浮顯，一再說明，譴責小說的存在意義與價值，對於晚清的時局來說，更不可或缺的反映之結果。

本論文所淺析探討研究的方向從形式與內涵著手，透過小說的書寫策略和背後的意識形態確立當時其譴責小說存在的價值與意義。往後的研究方針可集中在四大譴責小說中做出彙整研討，將譴責小說的意識與書寫做出更適當且更深刻準確的命題與研究。

¹³ 清·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頁41-42。



參考文獻

一、原典

(一) 刊物（按刊名筆畫順序排列）

《時務報》，《中國近代期刊彙刊》，（北京：中華書局，1991.09）

《清議報》，《中國近代期刊彙刊》，（北京：中華書局，1991.09）

《新小說》，（上海：上海書店，1980.12）

《繡像小說》，（上海：上海書店，1980.12）

(二) 文集（按作者、編者姓名筆畫順序排列）

王學鈞輯《李伯元全集·李伯元詩文集》，（江蘇：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12）

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台北，台灣書房出版有限公司，2010.08）

二、研究論著（按作者姓名筆畫順序排列）

方漢奇《中國近代報刊史》（山西：山西教育出版社，1991.11 四刷）

王爾敏《晚清政治思想史論》（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5.02）

孟兆臣《中國近代小報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10）

林明德編《晚清小說研究》（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03）

林瑞明《晚清譴責小說的歷史意義》（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0.06）

陳平原《小說史：理論與實踐》（台北：淑馨出版社，1998.10）

陳幸蕙《愛與失望：《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研究》（台北：駱駝出版社，1996.09）

阿英，《小說三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11）

游友基《中國社會小說通史》（江蘇：江蘇教育出版社，1999.12）

黃錦珠《晚清時期小說觀念之轉變》（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5.02）

胡亞敏《敘事學》（湖北，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10）

查特曼《故事與話語》（紐約，康乃爾大學出版社，1978.05）

齊裕焜、陳惠琴《鏡與劍——中國諷刺小說史略》（台北：文津出版社，1995.09）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台北，里仁書局，2006.11）

樽本照雄《清末小說研究集稿》，（濟南：齊魯書社，2006.08）

顧廷亮《晚清小說理論》，（北京：中華書局，1996.08）

龔鵬程《中國文人階層史論》，（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2.05）



三、單篇論文（按作者姓名筆畫排列）

Milena Doleželová-Velingerová（米列娜）作、謝碧霞譯〈晚清小說中的情節結構類型〉，林明德編《晚清小說研究》（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03）

林瑞明〈《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與晚清的末世現象〉，林明德編《晚清小說研究》（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03）

徐復觀〈中國知識分子的歷史性格及其歷史的命運〉，許紀霖編《20世紀中國知識分子史論》（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04）

陳俊啟〈梁啟超政治小說《新中國未來記》——一個文學類型的考察〉，《第六屆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所，2000.03）

澤田瑞穗作、謝碧霞譯〈晚清小說概觀〉，林明德編《晚清小說研究》（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8.03）

